

# 桃園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會設立兒少代表

## 第六屆遴選初審錄取公告暨複審須知

### 一、初審通過名單(共 34 人)：

#### (一)國小身分

許○甯(大園國小五年級)、張○喬(元生國小五年級)、張○筑(僑愛國小六年級)、  
梁○睿(義興國小六年級)、許○左(建國國小六年級)、陳○蔚(仁美華德福國小六年級)、  
葉○韜(康乃蘭美國學校六年級)、蕭○儒(大勇國小六年級)。

#### (二)國中身分

陳○困(福豐國中一年級)、傅○億(瑞坪國中二年級)、趙○希(經國國中二年級)、  
許○菲(青埔國中二年級)、邱○銘(振聲國中二年級)、胡○智(過嶺國中二年級)、  
吳○倫(中壢國中二年級)、姜○榕(慈文國中三年級)、沈 ○(桃園國中三年級)、  
呂○萱(建國國中三年級)、鄒○宇(中興國中三年級)、蔡○渝(平鎮國中三年級)。

#### (三)高中身分

盧○昕(育達高中一年級)、黃○程(新興高中一年級)、潘○妘(六和高中一年級)、  
蕭○蓁(復旦高中一年級)、林○翔(治平高中一年級)、戴○安(育達高中一年級)、  
曾○珊(啟英高中二年級)、游○棋(新興高中二年級)、陳○堉(大園高中二年級)、  
陳○凱(武陵高中三年級)、陳○嘉(非學型態個人實驗教育三年級)、衛○麟(北科附工三年級)、  
陳○瑀(北科附工三年級)、孫○甫(北科附工三年級)。

### 二、複審面試須知：

(一) 日期：113 年 2 月 25 日(星期日) 10 時 10 分至 15 時 05 分

(二) 地點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801 會議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後棟 8 樓)

(三) 注意事項：

1. 本次複審方式採**團體報到、團體面試**，請複審人員務必於報到時間內準時完成報到，本局將於各組報到完畢統一進行面試流程說明。
2. 面試當日複審人員無須另行準備書面資料，建議可依報名所送之自傳、經歷及期許等資料內容，並蒐集所關注之兒少相關議題等，準備自我介紹及說明。
3. 如參加複審遴選人員因故無法出席，或未能於所屬組別之報到時間完成報到，即視同放棄資格。

(四) 組別及流程：

組別	報到時間	面試時間	複審人員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第 1 組	10:15 前	10:30-10:45	許○甯(大園國小五年級)
			張○喬(元生國小五年級)
			張○筑(僑愛國小六年級)
第 2 組	10:35 前	10:50-11:05	梁○睿(義興國小六年級)
			許○左(建國國小六年級)
			陳○蔚(仁美華德福國小六年級)
第 3 組	10:55 前	11:10-11:25	葉○韜(康乃蘭美國學校六年級)
			蕭○儒(大勇國小六年級)
			陳○困(福豐國中一年級)
第 4 組	11:15 前	11:30-11:45	傅○億(瑞坪國中二年級)
			趙○希(經國國中二年級)
			許○菲(青埔國中二年級)
第 5 組	11:35 前	11:50-12:05	邱○銘(振聲國中二年級)
			胡○智(過嶺國中二年級)
			吳○倫(中壢國中二年級)
第 6 組	12:45 前	13:00-13:15	姜○榕(慈文國中三年級)
			沈 ○(桃園國中三年級)
			呂○萱(建國國中三年級)
第 7 組	13:05 前	13:20-13:35	鄒○宇(中興國中三年級)
			蔡○渝(平鎮國中三年級)
			盧○昕(育達高中一年級)
第 8 組	13:25 前	13:40-13:55	黃○程(新興高中一年級)
			潘○妘(六和高中一年級)
			蕭○蓁(復旦高中一年級)
第 9 組	13:45 前	14:00-14:15	林○翔(治平高中一年級)
			戴○安(育達高中一年級)
			曾○珊(啟英高中二年級)

第 10 組	14:05 前	14:20-14:35	游○棋(新興高中二年級)
			陳○堉(大園高中二年級)
			陳○凱(武陵高中三年級)
第 11 組	14:25 前	14:40-14:50	陳○嘉(非學型態個人實驗教育三年級)
			衛○麟(北科附工三年級)
第 12 組	14:40 前	14:55-15:05	陳○瑀(北科附工三年級)
			孫○甫(北科附工三年級)